

友善職場幸福GO 職場霸凌共say NO



事前防治：認識職場霸凌 消弭觀念差異

step
01

教育訓練

(C等公務員數位課程)

1. 職場霸凌防治及處理定義篇(A)
2. 職場霸凌防治及處理預防篇(B)
3. 職場霸凌防治及處理責任與救濟篇(C)

熟悉規定

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作業注意事項

多元宣導

1. 運用公開會議宣導
2. 公開揭示申訴管道
3. 禁止職場霸凌聲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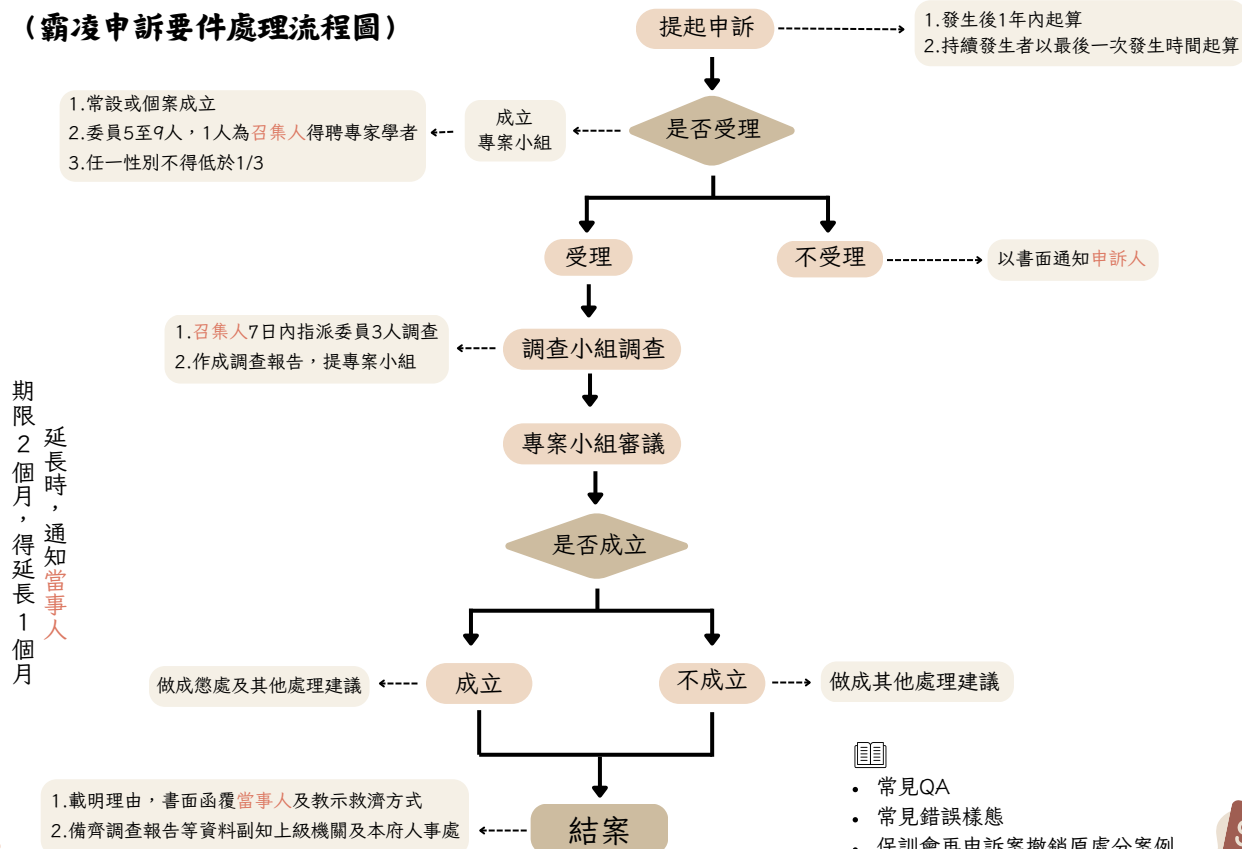
員工協助

1. 本府EAP領導管理
2. 職場適應及生活講座



事中處理：堅持程序正確 理解員工需求

(霸凌申訴要件處理流程圖)



事後作為：檢討組織管理 落實員工關懷

救濟方式

1. 公務人員及約聘人員：依公務人員保障法提起申訴
2. 校長及教師：依教師法向各級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
3. 適用勞基法人員：依勞基法相關規範辦理
4. 其他人員：依司法程序救濟

管理作為

1. 工作調整
2. 人員懲處
3. 提交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檢討各項安全及衛生防護措施



提供支持

1. 個人或團體諮詢服務
2. 法律諮詢



step
03

用心關懷為你加油
向職場霸凌sayNO



規定



本府EAP